



104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 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

105年3月28日



工作報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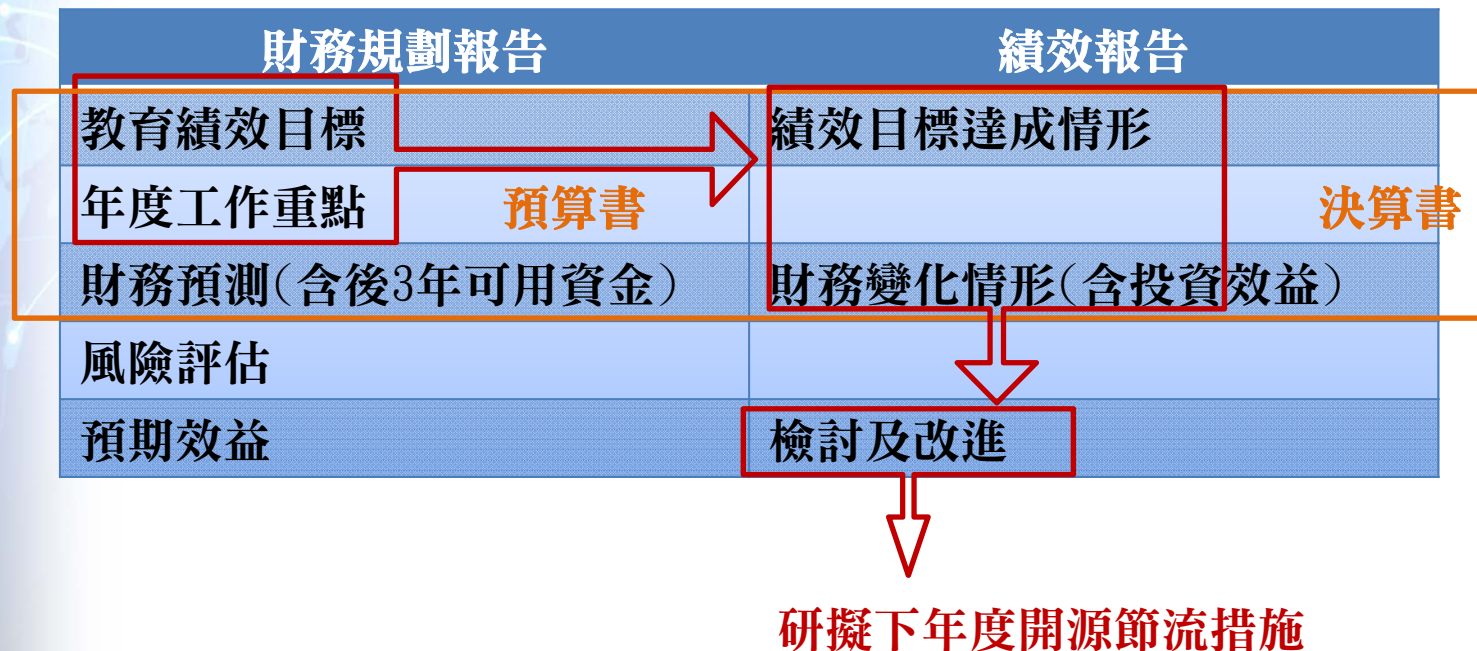
- 概(預)算編製報告
 - 105年度預算分配作業辦理情形
 - 106年度概算編製案
- 財務報告
 - 105年度財務規劃報告
 - 104年度基金績效報告暨下年度開源節流方案
 - 校務基金自籌收入制度規劃案

壹、105年度財務規劃報告重點

一、財務面及規劃面之整合

國立大學校院校務基金管監辦法：

- 以中長程計畫為基礎進行年度財務規劃。
- 下一年度開始前，提送財務規劃告書。
- 年度結束後六個月內，提送績效報告書。



二、105~107年可用資金預估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105年	106年	107年
期初現金 (A)	2,572,247	2,741,294	2,841,937
加：當期經常門現金收入情形 (B)	1,348,863	1,351,959	1,348,163
減：當期經常門現金支出情形 (C)	1,186,067	1,188,886	1,186,982
加：當期動產、不動產及其他資產現金收入情形 (D)	125,556	110,386	197,386
減：當期動產、不動產及其他資產現金支出情形 (E)	119,305	172,816	319,000
加：當期流動金融資產淨(增)減情形 (F)	0	0	0
加：當期長期投資淨(增)減情形 (G)	0	0	0
加：當期長期債務舉借 (H)	0	0	0
減：當期長期債務償還 (I)	0	0	0
加：其他影響當期現金調整增(減)數 (J)	0	0	0
期末現金 (K=A+B-C+D-E+F+G+H-I+J)	2,741,294	2,841,937	2,881,504
加：期末短期可變現資產 (L)	24,086	24,086	24,086
減：期末短期須償還負債 (M)	125,544	125,544	125,544
期末可用資金預測 (N=K+L-M)	2,639,836	2,740,479	2,780,046



三、風險評估

- 少子女化趨勢影響
 - 影響105~107學年度大學新生人數
- 生源結構
 - 研究所、進修教育生源減少
- 業務收入項目結構
 - 學雜費收入比重偏高
 - 產學及推廣教育收入比重偏低
 - 競爭性資源比重偏低
- 教學成本
 - 學雜費收入減少，但教研訓輔成本增加
 - 產學及推廣教育收入成長，但成本漲幅更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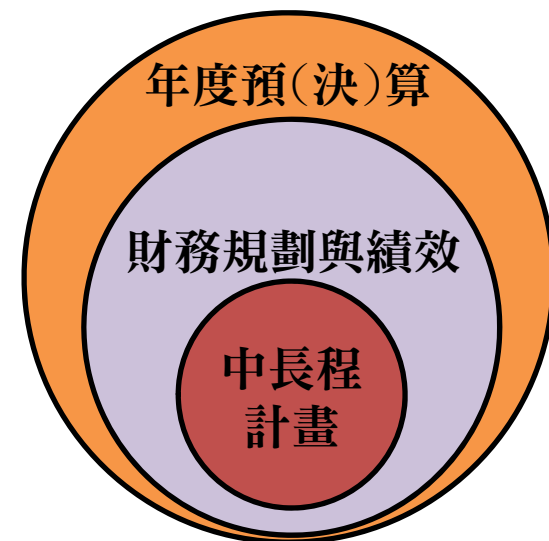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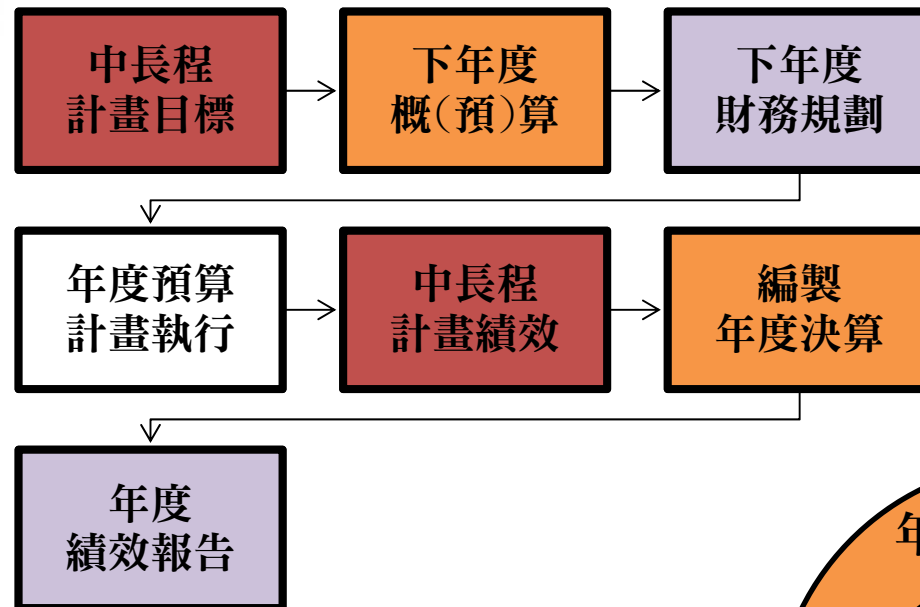
風險管理：依據風險項目，研訂開源節流措施



四、財務規劃策進方案

- 待改進方向：
 - 強化未來年度可用資金變化之預估能力
 - 整合概(預)算、財務規劃、中長程計畫
- 策進作為：
 - 短期：提升未來年度財務預估能力
 - 結合概算小組，進行未來年度可用資金預估
 - 整合概(預)算編製及年度財務規劃
 - 中期：整合年度績效管理及財務規劃
 - 以中長程計畫為基礎，進行年度財務規劃及績效管理工作
 - 建立計畫滾推修正及分析機制

長期：整合財務規劃及績效管理





財務規劃報告結論

- 105年度財務規劃報告書
 - 續送校務會議審議
- 年度財務規劃策進方案
 - 結合概算小組，強化可用資金預估能力
 - 推動以中長程計畫為基礎之年度財務規劃及績效管理制度

貳、104年度績效報告重點

一、年度決算及績效

項目/年度	104年度	103年度	年度增減數	
總收入	1,353,190,710.00	1,325,185,067.00	28,005,643.00	2.11%
業務收入	1,239,987,462.00	1,213,387,224.00	26,600,238.00	2.19%
教學收入	447,772,820.00	444,393,178.00	3,379,642.00	0.76%
學雜費收入	388,974,265.00	398,145,766.00	-9,171,501.00	-2.30%
(-)學雜費減免	-42,729,840.00	-42,622,960.00	106,880.00	0.25%
建教合作收入	96,958,559.00	85,128,383.00	11,830,176.00	13.90%
推廣教育收入	4,569,836.00	3,741,989.00	827,847.00	22.12%
其他業務收入	792,214,642.00	768,994,046.00	23,220,596.00	3.02%
學校教研補助收入	743,415,000.00	727,192,000.00	16,223,000.00	2.23%
其他補助收入	44,515,657.00	37,178,753.00	7,336,904.00	19.73%
總支出	1,356,605,964.00	1,319,613,344.00	36,992,620.00	2.80%
教學成本	1,055,318,382.00	1,019,958,436.00	35,359,946.00	3.47%
教研訓輔成本	956,364,803.00	935,740,352.00	20,624,451.00	2.20%
建教合作成本	94,806,336.00	81,723,209.00	13,083,127.00	16.01%
推廣教育成本	4,147,243.00	2,494,875.00	1,652,368.00	66.23%
管理及總務費用	210,962,502.00	209,995,596.00	966,906.00	0.46%



二、檢討及改進

- 年度收支分析
 - 收入面：
 - 學雜費收入減少
 - 教學收入及競爭性資源比重偏低
 - 支出面：
 - 教學成本比重高，且逐年增加
 - 管理及總務費用增加
- 策進措施
 - 調整學生組成結構
 - 調整收入項目結構
 - 合理控制成本

檢討：生源結構及少子女化趨勢

項目/年度	104年度	103年度	年度增減數	
學雜費收入	388,974,265.00	398,145,766.00	-9,171,501.00	-2.30%
(-)學雜費減免	-42,729,840.00	-42,622,960.00	106,880.00	0.25%
日間部	353,918,520.00	350,094,481.00	3,824,039.00	1.09%
大學部	297,987,419.00	289,982,054.00	8,005,365.00	2.76%
產攜專班	10,637,390.00	9,965,834.00	671,556.00	6.74%
研究所	42,229,043.00	44,741,957.00	-2,512,914.00	-5.62%
暑碩專班	3,058,608.00	5,196,240.00	-2,137,632.00	-41.14%
夜間部	35,055,745.00	47,973,330.00	-12,917,585.00	-26.93%
大學部	18,775,871.00	23,699,567.00	-4,923,696.00	-20.78%
在職碩班	15,394,360.00	23,433,132.00	-8,038,772.00	-34.31%

年度新生預測	103年度	104年度	105年度	106年度	107年度
日間學士班	1,681人	1,686人	1,567人	1,473人	1,525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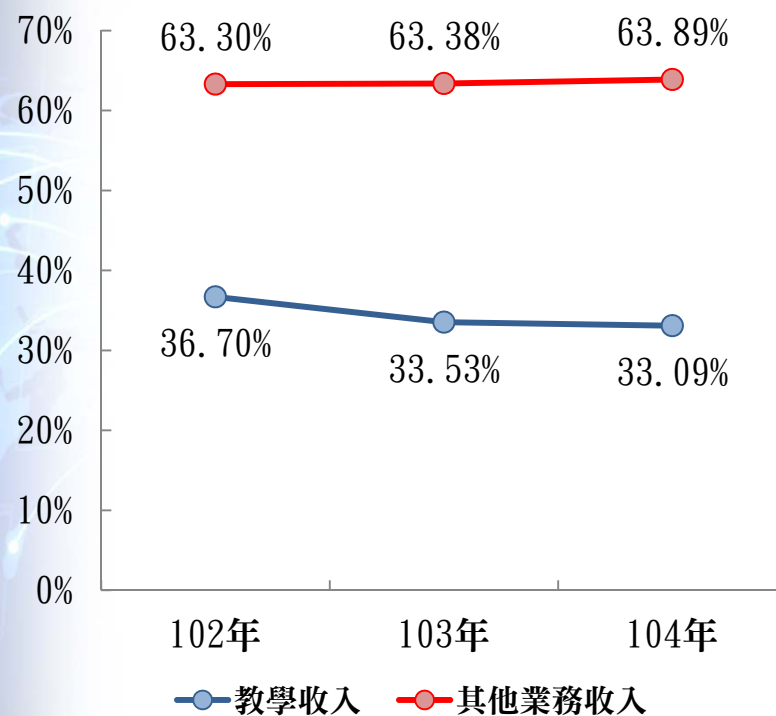
項目/年度	104年度	103年度	年增減數	
全校在學人數	8,747	8,851	-104	-1.18%
新生人數	2,244	2,349	-105	-4.47%
大學部	1,686	1,681	5	0.30%
碩士班	300	331	-31	-9.37%
博士班	10	11	-1	-9.09%
暑期碩士班	24	35	-11	-31.43%
夜間學士班	94	154	-60	-38.96%
在職碩士班	130	137	-7	-5.11%
舊生人數	6,503	6,502	1	0.02%



穩定生源方面

- 維持日間大學部新生報到率
- 拓展在職進修生源：在職碩士專班、暑期碩士班及夜間學士班生源
- 爭取政策性進修課程：
 - 教保員轉幼教師學分班
 - 中小教專任輔導教師專長加註
 - 因應募兵政策之在職進修、退伍職訓班次
- 拓展境外生就學市場
 - 境外專班
 - 境外招生

檢討：業務收入結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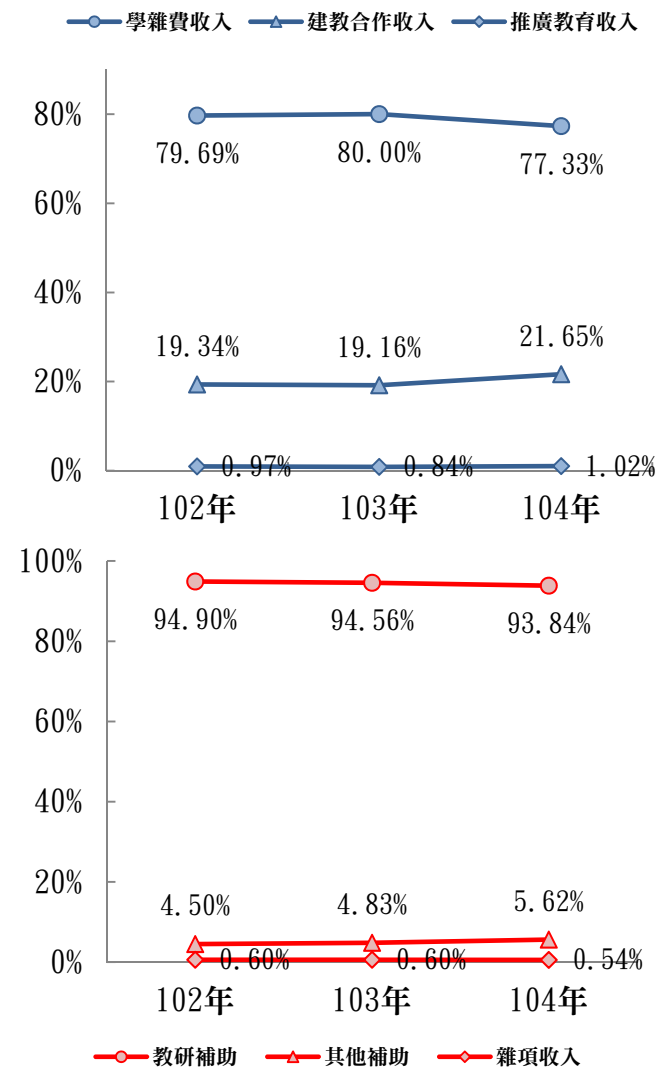


101年度教學收入結構(全國平均)

學雜費收入：59%

建教合作收入：38%

推廣教育收入：3%



爭取競爭性資源方面

- 單位構面，整合校內資源：
 - 設置任務型編組，聚集具備企劃及研發之行政人力。
 - 建立分析資料庫，掌握本校研究強項。
- 個人構面，健全輔助措施：
 - 任務編組協助計畫媒合，並協助教師強化計畫之整體企劃及財務。
 - 提升教師投入意願
 - 減授鐘點。
 - 績效獎勵。
 - 其他：教師評鑑、升等。



檢討：教學成本增加

項目/年度	104年度	103年度	成本收入比	
			103年度	104年度
總收入	1,353,190,710.00	1,325,185,067.00	0.995796	1.002524
教學收入	447,772,820.00	444,393,178.00	2.295171	2.356817
學雜費收入	346,244,425.00	355,522,806.00	2.632012	2.762109
建教合作收入	96,958,559.00	85,128,383.00	0.96	0.977803
推廣教育收入	4,569,836.00	3,741,989.00	0.666724	0.907526
總支出	1,356,605,964.00	1,319,613,344.00		
教學成本	1,055,318,382.00	1,019,958,436.00		
教研訓輔成本	956,364,803.00	935,740,352.00		
建教合作成本	94,806,336.00	81,723,209.00		
推廣教育成本	4,147,243.00	2,494,875.00		

- 教學成本項目分析：
 - － 教研訓輔成本：占總支出70.50%。
 - － 建教合作成本：計時與計件人員酬金(較103年成長18.66%)。
 - － 推廣教育成本：兼職人員酬金(較103年成長117.08%)。



合理控制成本方面

- 教研訓輔成本：
 - 爭取外部經費挹注，舉如：教育部起飛計畫。
- 其他教學成本
 - 請執行單位評估收入規模，訂定合理支出成本。
- 整體性作為：
 - 調整行政管理費之提撥及賸(結)餘款分配比率，反映學校營運成本。



三、105年度開源節流原則

- 穩定生源
 - 穩固大學新生報到率(教務處、學系)
 - 拓展在職進修生源(進推處、學系)
 - 爭取政策性進修課程(進推處、學系)
 - 拓展境外生源(國際處、學系)
- 爭取外部資源
 - 成立競爭型計畫任務編組(教務處、研發處、國際處、主計室、秘書室等)
 - 提升教師投入意願：減授時數、績效獎勵(教務處)
- 合理控制成本
 - 爭取外部經費挹注訓輔成本(學務處)
 - 依據收入研擬合理支出成本(研發處、進推處)
 - 調整行政管理費、贍(結)餘款比率(秘書室、主計室)



績效報告結論

- 104年度績效報告書
 - 請准續送校務會議審議。
- 開源節流措施
 - 依前述報告方向研擬更具體之推動方案，
陳請校長核示後推動。
 - 年度結束前報告執行績效。



參、自籌收入制度規劃

- 104年10月21日第一次協調會議
 - 確認法令分工
- 105年3月10日第二次協調會議
 - 各項法令修正方向及辦理期程
 - 協調內部管理制度
- **提請委員會討論事項：**
 - 收支相關法令及業務項目分工
 - 自籌收入相關費用提撥原則：
 - 行政管理費提撥比率
 - 賸(結)餘款分配比率及經費使用限制
 - 業務績效工作酬勞之修訂方向



一、修法方向及重點

• 自籌收入項目

- 學雜費收入
- 產學合作收入
- 科研及委辦補助收入
- 推廣教育收入
- 場地管理收入
- 投資取得收益
- 受贈收入
- 其他收入

• 共通支出項目

- 人事費
- 講座經費
- 教學及研究獎勵
- 出國旅費
- 公務車增購、汰換及租賃
- 新興工程
- 自償性設施支出及舉借
- 其他校務推動費用

依據外部規範及函示：

1. 以自籌收入收支管理辦法明定各收支項目之定義、支應用途、支用限制、權責單位。
2. 各權責單位依據上位規範及本校實務狀況，修訂收支要點。

自籌收入法令及業務分工

法定項目	現行對應法令	負責單位
自籌收入	本校自籌收入收支管理辦法	秘書室
學雜費收入	本校碩士在職專班管理辦法 本校產攜專班經費管理要點	進修推廣處 行銷學系
產學合作收入	本校產學暨科研及委辦收入收支管理要點	研究發展處
科研及委辦收入	本校產學暨科研及委辦計畫行政工作費分配暨業務績效衡量要點	
推廣教育收入	本校推廣教育收入收支管理要點	進修推廣處
場地管理收入	本校場地設備管理收入收支管理要點 本校場地管理使用收費作業要點 本校場地設備經管暨使用收費標準	總務處事務組 各場館單位
投資取得收益	本校投資管理小組設置辦法 本校投資取得收益收支管理要點	總務處出納組
受贈收入	本校受贈收入收支管理要點	秘書室
其他收入	境外生收入及其收支管理要點	國際事務處

共通性項目及業務分工

法定項目	現行對應要點	負責單位
本校人員人事費： • 編制內人員薪資及加給外之給與 • 編制內行政人員業務績效酬勞 • 編制外人員人事費 講座經費 教學及學術研究獎勵	本校以 五項 自籌收入支應編制內教師與行政人員之本薪(年功薪) 與 加給以外之給與及編制外人員人事費支應原則 • 導師費、超支鐘點費、講座教授獎助金、績優優良教師獎勵、在職專班教師鐘點費、內聘人員酬金、建教合作專案主持人研究費、推廣教育教師鐘點費及教材編撰費、教師加強學術研究提升教學品質獎勵金、論文口試費及指導費、非功能性主管職務工作費	人事室 各業務單位
出國旅費	本校因公出國作業要點 本校派遣行政人員赴海外學校交流學習實施要點	人事室
公務車輛之增購、汰換及租賃	本校公務車輛購置及租賃要點	總務處事務組
新興工程	本校新興工程興建作業要點	總務處營繕組
因應自償性支出之舉借及其償還	母法第10條規範	
其他與校務推動有關之費用	母法第11條規範	

法令審查流程

法規負責單位

- 依據上位規範修正文字內容。
- 依據本校辦理實況，修訂管理制度。

協審單位：主計室

- 審核會計、帳務作業流程是否妥適
- 針對收入及支出項目提出審核意見

彙整單位：秘書室第一組

- 審核各該法令修訂要件是否完備
- 辦理法規提會審核事宜

預計105年4月底前完成修法作業



二、自籌收入費用撥充建議

- 適用對象：學雜費(在職碩士班、產攜專班)推廣教育收入、產學合作收入、科研及委辦補助、境外生收入。
- 提撥/分配比率：
 - 契約或計畫另有明定者，依其規定辦理。
 - 提撥原則：
 - 行政管理費至少20%、贍(結)餘款至少30%。
 - 低於比率者應配合調整；高於比率者維持不變。
 - 簡化行政管理費提撥對象：
 - 校務基金。
 - 年度支出費用(水電、場地)。
 - 辦理自籌收入業務績效酬勞或獎金。



三、業務績效獎勵制度

教育部104年10月20日函示意旨：自籌收入業務工作酬勞之發放，宜衡量績效貢獻程度，訂定明確支給標準，納入內控制度控管，並輔以相關監督機制。

- 獎勵款項來源：自行政管理費提撥一定比率。
- 適用對象：辦理相關業務之教師或行政人員。
- 現行方式：
 - 於法令中明訂各單位之分配比率。
 - 期末由各單位提供辦理績效，並擬定分配數額。
 - 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審議後，由單位分配予所屬人員。
- 調整方向：
 - 以單一法令整合業務績效評估作為。
 - 明訂單位績效衡量指標及比重，區分單位貢獻度。
 - 明訂個人績效衡量指標及比重，區分個人貢獻度。
 - 幕僚單位依據績效衡量結果，提出初步分配結果。
 - 提請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審議通過後，進行分配。



制度規劃工作結論

- 自籌收入相關法令及業務分工
 - 會後由秘書室針對各項法令提出修正建議。
 - 請相關單位依據法令審查流程辦理修法作業。
 - 預計105年4月底前完成。
- 研擬經費提撥及使用制度調整方案
 - 行政管理費、贍(結)餘款提撥比率。
 - 簡化行政管理費提撥對象。
- 研擬績效獎勵制度推動方案
 - 秘書室會後研訂，並邀集相關單位討論。
 - 具體方案於下次會議報告。